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
號

聯絡人：黃曄涵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75

傳真：(02)2653-2073

電子郵件：life0927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207022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申請調整「腹樂輕4g口服溶液用粉劑，

FORLAX 4G powder for oral solution in sachet（衛部
藥輸字第028384號）」藥品定期安全性報告之資料蒐集截
止日（DLP）一案，復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司112年2月1日CHC20230201073號函。
- 二、請貴公司確實依下列期限繳交藥品安全性定期報告或藥品
安全性總結報告至衛生福利部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
心，並副知本署。

（一）112年8月29日；DLP:112年5月31日。

（二）113年8月29日；DLP:113年5月31日。

（三）114年8月29日；DLP:114年5月31日。

（四）115年8月29日；DLP:115年5月31日。

（五）116年8月29日；DLP:116年5月31日。

（六）117年8月29日；DLP:117年5月31日。

正本：法商益普生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副本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

